

我国南海诸岛 史料汇编

韩振华主编 林金枝 吴凤斌编

东方出版社

新学
新学
新学

PDG

编者说明

一、我们收集了有关记述我国南海诸岛的中外历史文献，并进行分类整理，编成资料汇编，供有关部门和学者研究参考。

二、本书汇集的资料约六十万字。收集的范围包括：图书、杂志、方志、地图、档案、抄件、影件、剪报以及调查资料等，共分六篇。每条资料都注明出处，俾便查阅。

三、在收集资料过程中，得到了广东省中山图书馆、广东省外事办公室、广东省博物馆、中山大学图书馆、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海南特别行政区外事办公室、琼海县人民政府、文昌县人民政府、广东省西沙、中沙、南沙群岛人民政府、北京图书馆、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中国科学院图书馆、中国科学院地理研究所、地图出版社、江苏省图书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上海图书馆、国家海洋局科技情报研究所、福建省图书馆、福建师范大学、厦门大学图书馆等单位以及南洋研究所部分同志和海南岛渔民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志谢。

四、由于我们学习马列主义不够，业务水平不高，遗漏和错误之处，敬希批评指正。

一九七五年五月 初稿

一九八二年四月 修改稿

一九八五年六月 定稿于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

目 录

导论	(1)
----------	-------

第一篇 古代时期(汉至鸦片战争前)有关我国 南海诸岛主权及其地理和航线的记载

一、中国史籍有关南海诸岛主权及其地理和航 线的记载	(23)
(一)汉至唐代有关南海诸岛主权及其地理和航线的 记载	(23)
(二)宋代有关南海诸岛主权及其地理和航线的记载	(32)
(三)元代有关南海诸岛主权及其地理和航线的记载	(44)
(四)明代有关南海诸岛主权及其地理和航线的记载	(50)
(五)清代前期有关南海诸岛主权及其地理和航线的 记载	(66)
二、明至清代前期有关南海诸岛地图的归属画 法	(84)
(一)南海诸岛明确列入明清版图及其附属范围内的 地图资料	(84)
(二)画有南海诸岛而尚未表明归属的明清地图资料	(90)
三、近现代有关考古发现证明南海诸岛是我国 领土的资料	(100)
(一)东沙群岛的考古文物	(100)
(二)西沙群岛的考古文物	(103)
(三)南沙群岛的考古文物	(118)

第二篇 近代时期(1840—1949年)中国 史籍有关南海诸岛的记载

一、清代后期(1840—1911年)我国在南海诸岛 行使主权以及有关的记载	(123)
(一)清代后期有关我国对南海诸岛行使主权的记载	(123)
(二)清末政府行使东沙群岛主权及其他有关资料	(143)
(三)清代后期关于南海诸岛分为几个岛群的记载	(162)
(四)清代后期海南岛渔民在南海诸岛活动的文献资 料	(166)
二、民国时期有关记载南海诸岛的历史资料	(172)
(一)民国时期有关南海诸岛历史的综合资料	(172)
(二)民国时期有关西沙群岛的历史资料	(196)
(三)民国时期有关南沙群岛的历史资料	(253)
(四)民国以来有关东沙群岛的历史资料	(272)
三、近代时期有关南海诸岛归属画法的地 图资料	(309)
(一)清代后期涉及南海诸岛归属画法的有关地图资 料	(309)
(二)民国时期出版的地图有关标绘南海诸岛四个岛 群的变化情况资料	(318)
(三)民国时期出版的地图有关标绘南海诸岛范围线 画法的变化情况资料	(353)
四、海南岛渔民在西南沙群岛等地生产航行的 《更路簿》和《地理位置略图》	(366)
(一)苏德柳抄本的《更路簿》	(369)
(二)许洪福手抄的《更路簿》	(381)
(三)郁玉清抄藏本的《定罗经针位》	(390)
(四)陈永芹抄存的《西南沙更簿》	(395)
(五)海南岛老渔民符宏光 1935 年绘制的《西南沙群 岛地理位置略图》	(399)

五、海南岛渔民开发西沙和南沙群岛历史的调查资料	(400)
(一)海南岛渔民开发南沙群岛历史若干专题的调查资料	(400)
(二)海南岛渔民谈开发南沙群岛的历史资料	(403)
(三)海南岛有关单位对开发西南沙群岛历史的调查资料	(436)

第三篇 解放后我国政府维护南海诸岛主权的 声明、严重警告和《人民日报》评论

一、解放后我国政府发表有关南海诸岛主权的 严正声明	(443)
(一)1950年5月我国政府有关人士发表南海诸岛主 权的声明(摘要)	(443)
(二)1951年8月15日外交部长周恩来关于美英对日 和约草案及旧金山会议的声明(摘要)	(444)
(三)1956年5月29日外交部发言人关于南沙群岛主 权问题的声明(全文)	(444)
(四)1958年9月4日我国政府关于领海的声明(摘要)	(445)
(五)1959年2月27日外交部就南越当局侵犯我国领 土主权、劫走我国渔民发表声明(全文)	(446)
(六)1959年4月5日外交部抗议南越当局侵犯我国 领土主权、劫掠和虐待我国渔民的非法行为 的再次声明(全文)	(447)
(七)1960年5月13日外交部发言人就美机侵犯西沙 群岛领空问题发表谈话	(448)
(八)1971年7月16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长关于 南海诸岛主权的声明(摘要)	(449)
(九)1971年7月16日新华社报道我国领土南沙群岛 不容侵犯	(450)
(十)1974年1月11日外交部发言人抗议南越政权将	

我南威等岛划入南越领土的声明(全文)	(451)
(十一)1974年1月20日外交部关于南海诸岛主权问题的声明(全文)	(452)
(十二)1974年2月4日外交部发言人抗议南越政权侵占我南沙群岛的声明(全文)	(453)
(十三)1974年3月30日我国代表在亚运会议上重申我国对西沙南沙群岛主权	(454)
(十四)1974年5月6日我国代表就“国际制图合作”问题声明我南沙群岛主权(摘要)	(455)
(十五)1974年7月2日中国代表团在联合国海洋会议上重申南黄诸岛主权(摘要)	(455)
(十六)1976年6月14日外交部就菲律宾宣布在我国南沙群岛地区钻探石油发表声明	(456)
(十七)1978年12月29日外交部重申南沙群岛历来是中国领土	(457)
(十八)1979年4月13日外交部抗议越南武装船侵入西沙领海挑衅	(457)
(十九)1979年4月26日我国政府代表团在中越两国谈判会议上申明西、南沙群岛主权	(458)
(二十)1979年9月26日外交部关于南沙群岛主权的声明	(458)
(二十一)1980年1月30日我国外交部文件《中国对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的主权无可争辩》	(459)
(二十二)1980年7月21日外交部就苏越合作勘采南海石油发表声明	(471)
(二十三)1982年8月4日我西沙守岛部队抓获一艘越南侦察船	(471)
(二十四)1982年4月24日中国地名委员会授权公布我国南海诸岛部分标准地名	(472)
二、1958—1971年我国政府对美国侵犯我国西沙群岛领空、领海主权提出二百多次的严	

重警告	(484)
三、《人民日报》有关维护我国南海诸岛主权的评 论	(493)
(一)《别想从中国人民手里占便宜》	(493)
(二)《警告吴庭艳集团》	(495)
(三)《不容美军侵占南沙群岛》	(500)
(四)《中国对西沙群岛的主权绝对不容侵犯》	(501)
(五)《再一次警告南越当局》	(503)
(六)《警告美国侵略者》	(505)
(七)《空洞的惨叫》	(506)
(八)《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争端的由来》	(508)
四、附台湾当局对南海诸岛主权声明的部分 资料	(513)

第四篇 国际条约、国际会议及外国政府承认 南海诸岛属我国主权的文件和资料

一、国际条约直接、间接承认南海诸岛属我国领土 的文件和资料	(521)
(一)中法条约关于疆界的规定从来未把南海诸岛划 归法属安南	(521)
(二)1898年美西巴黎和约和1900年协约规定我国 南沙群岛在菲律宾国境之外	(524)
(三)1930年美英签订的条约也表明南沙群岛不是菲 律宾的领土	(525)
(四)涉及日本的条约和国际文件有关南海诸岛属于 我国主权的文献资料	(528)
二、国际会议承认南海诸岛属我国主权的记载	(533)
(一)1930年香港举行的远东气象台会议建议在西沙 群岛设气象台	(533)
(二)1955年国际民航组织在马尼拉开会要求台湾当	

局在南沙群岛建气象台.....	(535)
三、外国政府承认南海诸岛属中国主权的文件	
和资料	(537)
(一)法国殖民政府档案对西沙群岛主权问题的一些	
记载.....	(537)
(二)越南政府承认南海诸岛属于我国主权的有关文	
件和资料.....	(542)
(三)菲律宾政界对我西、南沙群岛主权的表态	(545)
(四)1938年日本外交部承认西沙群岛属中国领土	(545)
(五)英国政府承认南海诸岛属中国领土的记载	(546)
(六)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支持我国捍卫西沙、南沙群	
岛主权的正义行动	(548)
(七)罗马尼亚承认南海诸岛属我国领土的有关资料	(550)
(八)东南亚一些国家政府发言人承认西沙、南沙群	
岛属我国领土的有关文献资料	(552)
(九)东欧等一些国家支持我国政府关于领海的声明	(554)
(十)美国一议员认为我国拥有南海诸岛主权是有	
理的	(557)
(十一)苏联政府和舆论承认南海诸岛属于我国主权	
的文件和有关资料	(557)

第五篇 外国书刊、地图有关我国 南海诸岛的记载

一、外国书刊有关南海诸岛属中国的	
记载	(561)
(一)法国书刊关于南海诸岛属中国及渔民活动的	
记载	(561)
(二)越南书刊有关南海诸岛主权属我的记载	(567)
(三)菲律宾书刊关于南沙群岛主权属我的记载	(569)
(四)日本书刊关于南海诸岛属中国及渔民活动的	
记载.....	(570)

(五)东南亚国家书刊关于南海诸岛主权属中国的 记载.....	(582)
(六)英国书刊关于南海诸岛属中国的记载	(591)
(七)其他一些亚洲国家书刊关于我国南海诸岛主权 的记载.....	(596)
(八)一些非洲国家报刊肯定我国对南海诸岛的主权	(599)
(九)澳大利亚、新西兰报刊论述南海诸岛主权属 我国的记载.....	(600)
(十)其他一些欧洲国家报刊关于南海诸岛主权属 中国的记载.....	(602)
(十一)加拿大报刊刊登我国对南海诸岛领土主权的 文章	(605)
(十二)美国书刊关于南海诸岛属中国的记载	(606)
(十三)苏联书刊关于南海诸岛属于中国的记载	(611)
二、外国地图有关我国南海诸岛主权归属的 画法	(614)
(一)南海诸岛全部以及部分岛群标注归属中国的外 国出版地图	(614)
(二)南海诸岛个别岛群(或岛屿)标明归属中国的外 国出版地图	(641)
(三)没有把西沙、南沙群岛或南沙群岛列入越南或 菲律宾版图的外国出版地图	(662)

第六篇 附 录

附录一 外国侵犯我国南海诸岛(或部分岛屿) 主权纪要	(671)
一、法国殖民政府侵犯我国南海诸岛主权纪要	(671)
二、越南侵犯我国南海诸岛主权纪要	(674)
三、菲、马、印(尼)侵犯我国南沙群岛部分岛屿主 权纪要	(682)
(一)菲律宾侵犯我国南沙群岛部分岛屿主权纪要	(682)

(二)马来西亚侵犯我国南沙群岛部分岛屿主权纪要	(686)
(三)印度尼西亚侵犯我国南沙群岛部分海域主权 纪要.....	(687)
四、其他各国侵犯我国南海诸岛主权纪要	(688)
(一)日本侵犯我国南海诸岛主权纪要	(688)
(二)美国侵犯我国南海诸岛主权纪要	(691)
(三)英国侵犯我国南海诸岛主权纪要	(692)
(四)德国侵犯我国南海诸岛主权纪要	(694)
附录二 我国南海诸岛中外地名对照表	(695)

导 论

南海诸岛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这不仅有古今中外的大量史料、文件、地图和文物可作证明，而且也为世界上许多国家和广泛国际舆论所承认。在近代历史上，这两个群岛虽曾一度被外国非法侵占，但并不能改变它们属于中国的历史事实和法理基础。

越南当局怀着地区霸权主义扩张野心，在向印度支那和东南亚加紧侵略扩张的同时，一反过去承认西沙群岛、南沙群岛属于中国领土的立场，在一九七五年非法占领了中国南沙群岛中的一些岛屿，并公然对中国西沙、南沙两群岛提出领土要求。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八日，越南外交部公布一份题为《越南对于黄沙和长沙两群岛的主权》的白皮书，拼凑和编造了一些自相矛盾的、根本站不住脚的所谓“证明资料”，妄图为其非法占领和扩张野心寻找法理依据，这是徒劳的。

历史事实不能伪造，国际法原则不容践踏。本书（史料汇编）用确凿的史实记载和官方文件，以揭穿和驳斥越南当局所编造的谎言，明白无误地证明中国对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享有无可争辩的主权。

一、南海诸岛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

大量的历史证据，可以阐明南海诸岛自古以来就是中国领土这一无可争辩的客观事实。

(一)南海诸岛是中国人民最早 发现和最早命名的

早在汉代，中国人民就开始在涨海（即今南海）航行，在长期的航行和生产实践中，先后发现了南海诸岛。

东汉时，杨孚《异物志》一书记载说：“涨海崎头，水浅而多磁石”。三国时，万震《南州异物志》在讲到汉代从马来半岛到中国的航程时，也作了如下的记述：“东北行，出涨海，中浅而多磁石”。上面所说的“崎头”，就是古代中国人民对包括西沙、南沙群岛在内的南海诸岛的岛、礁、沙、滩的称呼。所谓“磁石”，指航行南海的船只遇到礁滩而搁浅，就好象被磁石吸住一样。三国时代的康泰在东吴孙权时，与朱应奉派到扶南（今柬埔寨）等国去，回来后著有《扶南传》，对南海诸岛的形态和成因作了相当精确的描述，说：“涨海中倒珊瑚洲，洲底有盘石，珊瑚生其上也”。书中的“珊瑚洲”，就是指南海诸岛。“珊瑚生其上”，是说岛屿和沙洲是由珊瑚礁组成的。这是公元三世纪初记述南海诸岛的第一手材料，是十分可贵的历史资料。

唐宋以来，随着航海事业的发展，中国船舶经常往返于中国和东南亚、南亚以及东非各国之间，人们对西沙、南沙群岛的认识加深了，从而出现了专指西沙、南沙群岛的古地名。中国许多历史地理著作把西沙、南沙群岛相继命名为“九乳螺洲”、“石塘”、“长沙”、“千里石塘”、“千里长沙”、“万里石塘”、“万里长沙”等等。在海南岛渔民的《更路簿》中，还出现了西沙、南沙群岛各岛礁至今仍在习用的具体名称。如称西沙群岛的永兴岛为巴峙，珊瑚岛为老祖峙，甘泉岛为园峙，中建岛为半路峙；南沙群岛的太平岛为黄山马峙，南威岛为鸟仔峙等等。所有这些形象生动的地名，都有一定的含义，反映出这些岛屿的自然特征或渔民们的美好愿望。

由中国人民命定的南海诸岛的这些古名称，在历史上长期为外国航海家所采用。有的意译，有的音译，有的音意兼译。十六世

纪时葡萄牙人叫永兴岛为 Paxo，显然是从渔民所称的“巴峙”音译过去的。日本人岩生成一所著《朱印船贸易研究》一书，对西沙群岛即采用我国命定的古名“万里石塘”。十九世纪英国航海图称鸿庥岛为 Namyit、景宏岛为 Sincowe、太平岛为 Ituaba 也是从渔民所称的“南乙”、“称钩”和“黄山马峙”音译过去的。

如果从东汉杨孚《异物志》开始记载南海诸岛算起，中国人民发现南海诸岛的历史已将近二千年之久。如果从宋代以“九乳螺洲”命名西沙群岛、以“石塘”命名南沙群岛算起，中国人民正式命名西沙、南沙群岛的历史也已将近一千年之久了。越南当局声称西沙、南沙群岛“很久以来”“就是越南的领土”，那么，请拿出比上述发现和命名更早的历史事实来吧。越南《白皮书》列举的所谓“证明资料”，最早提到黄沙滩、黄沙渚（越南现在所称的“黄沙群岛”）的时间，是在十七、十八世纪以后，至于提到所谓“长沙群岛”的时间就更迟了。况且越南所说的黄沙、长沙两群岛，根本不是我国的西沙、南沙群岛。

（二）南海诸岛是中国人民最早 开发和最早经营的

自古以来，中国人民就在南海诸岛上居住，并连续不断地辛勤开发这些岛屿，以它们作为捕捞海产的生产基地，用自己的汗水滋润着祖国海疆的神圣宝岛，为开发和建设南海诸岛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1. 中国渔民在南海诸岛的开发经营活动

中国人民在南海诸岛的开发活动，历史记载甚多。公元一世纪成书的《异物志》，就记载南海诸岛产有海龟和玳瑁。距今一千多年前的晋代，裴渊《广州记》就有关于中国人民在南海诸岛捕鱼的事迹：“珊瑚洲，在（东莞）县南五百里，昔人于海中捕鱼，得珊瑚”。

明清时代，海南岛渔民到西沙、南沙群岛进行捕捞的人数逐渐增多，活动的范围也日益扩大。除了捕捞海产之外，还在岛上种植树木，开垦旱地，以辛勤的劳动开发西沙、南沙群岛。

在南海诸岛现在还保存有不少明清时代的珊瑚庙，清代海南岛渔民留下的房屋、水井、椰子树等。海南岛渔民为开发南海诸岛而死在岛上的也不少。如在南沙群岛的北子岛上，就有两座清代中国居民的坟墓，一个是同治十一年（一八七二年）的翁文芹，另一个是同治十三年的吴某。

十九世纪以来，外国航海家和外国侵略者根据他们在现场目睹的事实也不得不承认是中国人民在开发、经营南海诸岛。如英国海军部测绘局出版的《中国海指南》一书记述西沙群岛的赵述岛时说：“岛上常有中国渔人”；记述东岛时说：岛上“有一井，乃琼州渔人所掘”；记述华光礁时说：“琼州艇船咸集此礁围鱼”；记述南沙群岛郑和群礁时说：“海南渔民，以捕取海参、介壳为活，各岛都有其足迹，也有久居岛礁上的。”

二十世纪初（一九一八年），日本人小仓卯之助到南沙群岛进行“探险”，他第一天到达双子礁时，就见到中国海南岛来的三个渔民在那里居住。渔民们对小仓说，他们两年以前就来了，住在小屋里。小仓所著《暴风之岛》一书附有一张海南岛渔民绘制的南沙群岛图，图上的十个岛礁名称都是用渔民习用的名字，如罗孔（今马欢岛）、铁峙（今中业岛）、黄山马峙（今太平岛）等等。

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法国殖民主义者以武力侵占我南沙群岛时，法国报刊对中国渔民在太平岛、中业岛等地的开发和生产活动，都作了详细的记载。如记载中业岛和双子礁时说：“有不少中国人居住着，他们都是从海南岛来的。帆船每年运来供他们食用的物品，运走龟肉和晒干的海参”。在太平岛上，发现“一座用树木枝叶搭盖成的小屋，一块维护得很好的番薯地，一座小神龛……”，等等。

上述这些记载充分说明，我国海南岛渔民是开发经营南海诸岛的主人。

2. 历史文物的证明

日本渔民和我国中山大学科技人员先后于一九二〇年和一九四七年在西沙群岛发掘出古代铜钱等文物，有不少文章和资料记载了这些发现，证明了我们的祖先开发经营西沙群岛的历史事实。

解放后，我国考古人员又在西沙群岛的许多岛屿发现和发掘出大批地下文物和居民生活遗址，更是我国人民开发西沙群岛的有力的历史见证。

首先，在西沙群岛的永兴岛和北礁等十一个岛屿和礁盘发现的陶瓷器就达二千多件。从时代来说，上自南朝开始，中经隋、唐、宋、元、明，下至清代的都有。从产地看，这些陶瓷器产于广东、福建和江西等地。这表明至迟在南朝时代(公元四二〇年至五八九年)，我国人民已在西沙群岛一带活动了。

其次，在甘泉岛发掘出一座唐宋时代的居住遗址，出土了大批唐宋时代的瓷器，同时还发现了铁刀、铁锅等生活用具和吃剩的鸟骨、各种螺蚌壳以及烤煮食物的炭粒灰烬。陶瓷器的特征与唐宋时期广东窑场的产品相同。可见使用这些陶瓷器的主人是广东沿海一带到那里去的渔民。

第三，在西沙群岛发现明清两代的珊瑚庙共十四座。这是中国人民在岛上停留、居住和纪念的遗迹，也是中国人民开发西沙群岛的历史证明。

第四，在西沙群岛北礁礁盘发现明代沉船残迹，打捞起汉至明代铜钱四百多公斤和铜锭、铜块等物。据考古工作者考证，这是明代郑和下西洋船队中的一艘沉船。

3. 《更路簿》是中国渔民开发南海诸岛的有力证据

《更路簿》是海南岛渔民在南海诸岛进行生产活动的航海指南。它记载了渔民从海南岛文昌县的清澜港或琼海县的潭门港起航，到西沙、南沙群岛各岛礁的航行针位和更数(即航向和航程)。

这样的航海针经书，每一条渔船都有一本，是积累了许多前人航行实践经验集体创作的，并用约定俗成的办法给西沙、南沙群岛各岛礁起了形象生动的地名。《更路簿》共记录了海南岛渔民对西沙群岛习用的传统地名三十余处，对南沙群岛习用的传统地名七十余处。这些《更路簿》和地名，一直沿用至今。

据调查研究，海南岛渔民的《更路簿》，至迟在十八世纪初期（清初）就已出现，到十九世纪中叶趋于成熟，定型成书，此后世代流传至今。

这些《更路簿》证明：明清以来，海南岛渔民更频繁地在西沙、南沙两群岛一带航行和从事生产活动，以自己的双手谱写了开发经营西沙、南沙群岛的历史篇章。

4. 清末中国政府的开发和建设活动

一九〇八年，根据外国的请求，中国海关曾计划在西沙群岛建立灯塔，以利各国航行。一九〇九年，两广总督张人骏派水师提督李准等人前往西沙群岛查勘，在岛上命名勒石。回广州后，李曾奏请开发西沙群岛办法八条，得到了清政府的批准。一九一〇年，清政府决定“招徕华商承办岛务，官为保护维持”，“以重领土，而保利权”。自此以后，中国商人向中国政府有关当局申请开采西沙群岛鸟粪者日益增多。

由上可见，至少自唐宋时代开始，就一直有中国人民在南海诸岛居住或从事捕捞、种植等活动。中国人民最早开发经营南海诸岛的事实，是我国拥有南海诸岛主权的强有力的证明。根据越南《白皮书》提出的所谓“证明资料”，越南人开发经营“黄沙群岛”和“长沙群岛”的时间是在十七世纪中叶以后。而且，这同中国的西沙、南沙群岛毫无关系，因为“黄沙群岛”不是我国西沙群岛，“长沙群岛”也不是我国南沙群岛。

(三)南海诸岛是中国政府最早 管辖和最早行使主权的

中国人民发现和开发经营南海诸岛后，中国政府至少从宋代开始，就对西沙、南沙两群岛进行管辖和行使主权了，这是越南政府也曾经承认的。一九五六年六月十五日，越南外交部副部长雍文谦向中国驻越南大使馆临时代办李志民郑重表示：“根据越南方面的资料，从历史上看，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应当属于中国领土。”越南外交部亚洲司代司长黎禄进一步指出：“从历史上看，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早在宋朝时就已经属于中国了。”

实际情况也确实如此。下面，我们来看看中国历代政府对南海诸岛行使主权的历史事实。

1. 中国历代封建王朝对南海诸岛行使主权的事实

第一，派遣水师，巡视海疆。由于古代交通工具和西沙、南沙群岛自然条件的限制，派遣水师（海军）巡视海岛成为古代中国政府对海外岛屿行使主权的一种主要方式。中国派遣水师巡视西沙群岛始于宋代。早在北宋时期，由宋仁宗亲作“御序”的、专门记载宋朝军事制度和国防大事的《武经总要》一书，就记载了中国水师巡视西沙群岛的历史事实。书中说：“命王师出戍，置巡海水师营垒……从屯门山用东风西南行，七日至九乳螺洲”。文中的“九乳螺洲”，就是今天的西沙群岛。宋代海军巡视“九乳螺洲”的事实，在清代许多著作，如《读史方輿纪要》、《防海辑要》、《洋防辑要》等书中，都有记述。

明、清以来，西沙、南沙群岛海域仍然列入水师的巡视范围，史籍对此记载颇多。明代黄佐《广东通志》记载说：“督发兵船出海防御……自东莞南亭门放洋，至乌滯、独滯、七洲三洋，星盘坤未针，至外罗”。清代康熙四十九年至五十一年间（一七一〇年至一七一二